

扎赉特旗巴彦乌兰苏木人民政府餐宿楼维修工程
(招标编号: HRXM2023-CS-0013 号)

项目所在地区: 内蒙古自治区, 兴安盟, 扎赉特旗

一、招标条件

本扎赉特旗巴彦乌兰苏木人民政府餐宿楼维修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365.7329 万元, 招标人为扎赉特旗巴彦乌兰苏木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扎赉特旗巴彦乌兰苏木人民政府餐宿楼维修工程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扎赉特旗巴彦乌兰苏木人民政府餐宿楼维修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扎赉特旗巴彦乌兰苏木人民政府餐宿楼维修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企业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2.企业须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企业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书,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企业须有足够资产及能力来有效地履行合同, 近三年无违法违规行为,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 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

3. 企业须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 经营范围须具有本采购内容;

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5. 资格预审时, 需要提供以下材料: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

(2) 企业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税务登记证正本或副本、企业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书;

(3)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经“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



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其他媒介转发无效。；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5 月 30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3 年 06 月 05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内蒙古鸿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6 月 09 日 10 时 30 分

递交方式：内蒙古鸿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6 月 09 日 10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内蒙古鸿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

七、其他

扎赉特旗巴彦乌兰苏木人民政府餐宿楼维修工程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扎赉特旗巴彦乌兰苏木人民政府。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扎赉特旗巴彦乌兰苏木人民政府

地 址：扎赉特旗

联 系 人：革命

电 话：13948236605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鸿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科右前旗省道 309 公里处

联 系 人：内蒙古鸿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电 话：15148964789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隋晓龙（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